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18-072 号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补选赵军先生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补选赵军先生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16 年《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在已获授权但尚未行权的激励对象中，有 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人数由原 144 名调整为 139 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1500 万份调整为 1458.5 万份；对 5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权但尚未行权的 41.5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内容详见《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及注销部分权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4 号）。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夏令和董事、李风春董事回避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行权条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对及考核，公司董事会认为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139名激励对象行权，授权经营层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关于可行权日的规定，统一办理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行权及相关的行权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行权日，行权比例为首次实际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的33%，即481.305万份。

内容详见《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夏令和董事、李风春董事回避表决。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4家全资子公司及2家控股子公司拟破产清算的议案》。

公司拟对中粮屯河奎屯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中粮屯河乌拉特前旗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中粮屯河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内蒙古河套沃得瑞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中粮屯河五原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和中粮屯河沙湾番茄制品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内容详见《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 4 家全资子公司及 2 家控股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